

证券代码：002117

证券简称：东港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45,666,42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港股份	股票代码	0021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齐利国	阮永城	
办公地址	济南市山大北路 23 号	济南市山大北路 23 号	
电话	0531-88904590	0531-88904590	
电子信箱	Qi-liguo@tungkong.com.cn	Ruan-yongcheng@tungkong.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分为印刷类业务，复合类业务和技术服务类业务。其中印刷类业务包括：商业票证印刷，数据处理打印与邮发封装，个性化彩色印刷和普通商业标签；复合类业务包括：智能卡制造与个性化处理、RFID智能标签；技术服务类业务包括：电子票证服务，彩票销售终端的研发、运营以及档案存储与电子化等。

（二）、经营模式

公司三类业务的主要客户均为银行、保险等金融企业客户，财政、税务等政府类客户，以及大型企业类客户，公司建有统一的运营平台，有利于资源共享，效率最高。在销售方面，我公司在全国30多个省市设立了联络处，销售范围覆盖全国，通过参加公开招标、为客户提供定制化产品的方式，为全国客户提供优质、及时、专业的服务，可有效地满足各地客户对各项业务的需求。

在生产方面，本公司在济南、北京、上海、广州等重点城市，建设有9个生产基地，在18个主要城市建设有24个档案存储基地，并在全集团范围内实施了ERP企业资源管理系统，将经营和生产过程中各个环节进行信息集成，合理调配生产原辅材料和业务流程，全面提升了公司的生产管理水平和公司较同行具备生产覆盖半径广，对客户反应速度快，服务成本低的优势。

（三）、研发能力

本公司建有北京、上海、济南、广州四个研发中心，建立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公司在防伪技术、信息技术、智能标签技术、人工智能技术和区块链技术领域投入了大量资源，并在行业应用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整体研发实力和能力在行业内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

（四）、行业地位

经过多年的努力，在印刷业务方面，凭借优异的产品、有效的服务、良好的信誉，公司获得了多家全国性金融企业和政府财税部门的长期服务供应商资格，为客户提供了大量的票证、彩印、数据打印等各类产品及服务，在产品质量、服务水平、安全保密等方面受到了合作客户的一致好评，在服务覆盖面积、产品销量、经营业绩等多个方面在全国同行业内具有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业务转型，由于受到疫情和电子化趋势的影响，公司传统印刷类业务收入及利润下滑较多，但所开发的技术服务类业务在报告期内仍保持了稳定，公司正在向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积极探索。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 年
营业收入	1,180,859,259.81	1,495,634,115.55	-21.05%	1,545,650,43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3,330,111.01	266,721,676.93	-38.76%	256,767,60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259,123.67	240,751,021.02	-42.99%	234,273,523.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1,214,969.05	423,158,918.42	-38.27%	315,689,156.3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93	0.4888	-38.77%	0.47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93	0.4888	-38.77%	0.4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5%	16.55%	-6.30%	16.60%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 年末
资产总额	2,287,369,802.38	2,335,153,191.93	-2.05%	2,312,716,835.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83,772,964.57	1,638,709,421.96	-3.35%	1,626,632,074.8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70,624,183.45	276,496,804.02	270,493,469.55	363,244,80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76,664.23	36,512,642.24	46,366,219.80	43,074,58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290,589.62	31,713,486.13	41,988,744.87	29,266,303.0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7,814,593.25	17,985,287.95	129,685,414.25	281,358,860.1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5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94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中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7%	60,961,650				
香港喜多来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9.34%	50,948,000				
济南发展国有工业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09%	49,593,600		冻结		4,980,703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7%	19,458,262				
华夏基金—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华夏基金—汇金资管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89%	10,295,700				
上海依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依禅投资淳泽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5%	7,900,333				
西藏共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9%	6,520,000				
潘玥	境内自然人	0.86%	4,716,000				
费占军	境内自然人	0.85%	4,620,000				
李章华	境内自然人	0.72%	3,942,5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北京中嘉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与西藏共立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潘玥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4,710,100 股，股东费占军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3,920,000 股，股东李章华通过信用账户持股 3,942,583 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由于疫情影响，客户减少了产品需求，同时由于票据电子化趋势的加速，传统印刷业务需求下降，致使报告期内，营业收入下降21.05%，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下降38.76%。为应对疫情及市场需求变化所带来的冲击，公司根据董事会制定的经营战略，在努力保持传统印刷业务市场份额的同时，根据客户需求推进产品升级和业务转型，通过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和服务质量，扩大传统印刷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并加快发展新兴业务发展速度，以区块链技术为发展重点，拓展技术服务业务的市场空间，实现产品和业务升级。

报告期内，各类产品发展情况如下：

在印刷业务方面，由于受到疫情和电子化的影响，印刷业务面临较大挑战，印刷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24.15%。为应对这一局面，公司加大对高利产品的开发力度，争取优质客户、优质订单，同时采取多种措施降低生产成本，使印刷业务仍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优势，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

在覆合类产品方面，由于疫情的影响，卡类产品需求下降，覆合类业务收入比去年同期下降27.59%，但通过成本控制和提升，保持了覆合类产品的利润水平。

在技术服务类业务方面，各项业务保持了稳定发展，营业收入与去年同期持平。各项业务目前都在积极地开拓新的服务领域，其中电子票证类业务，在开发区块链电子发票的基础上，还在不断拓展区块链非税电子票据、区块链电子证照类业务，将传统产品与新兴技术相结合，在产品形态发生变化的同时，利用信息技术提升服务功能。档案存储与电子化业务，通过了国家档案局有关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试点工作的项目验收，通过中小微企业档案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帮助中小微企业实现电子文件归档和电子档案管理的信息化升级。新渠道彩票销售业务在行业内率先推出适合多种场合使用的智能投注彩票机，将在全国推广，有望实现更多的应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印刷产品	791,106,414.30	284,094,408.16	35.91%	-24.15%	-32.38%	-4.37%
覆合类产品	174,127,236.74	69,191,677.94	39.74%	-27.59%	-24.27%	1.74%
技术服务	189,615,736.82	75,643,712.39	39.89%	1.34%	-16.79%	-8.70%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执行新收入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详见附注四、28。

新收入准则要求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2020年1月1日)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在执行新收入准则时，本公司仅对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

(2) 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本公司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对当期期初的留存收益金额未产生影响。本公司对2020年1月1日合并和公司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响如下，未受影响的报表项目未包含在内：

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应收账款	272,173,835.08	266,336,149.96	-5,837,685.12
合同资产		5,837,685.12	5,837,685.12
预收账款	184,335,174.35	703,964.45	-183,631,209.90
合同负债		181,657,972.84	181,657,972.84
其他流动负债		1,973,237.06	1,973,237.06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东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爱先

2021年3月20日